

证券代码：300072

证券简称：海新能科

公告编号：2022-074

北京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2年10月10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2年10月14日上午10:00在北京市海淀区人大北路33号大行基业大厦12层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此次会议应到董事11人，实到11人，其中独立董事4人；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鹏程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通过挂牌方式转让控股子公司北京三聚绿源有限公司80.0235%股权的议案》

为优化公司产业结构，加快公司产业转型升级步伐，集中资源聚焦公司生物能源产业，提高资源配置效率，同意公司转让所持控股子公司北京三聚绿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聚绿源”）80.0235%股权。根据国有资产管理的相关规定，三聚绿源将在北京产权交易所进行公开挂牌转让。

公司已聘请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资产评估机构对三聚绿源股权进行审计、评估，根据利安达专字【2022】第2247号审计报告，三聚绿源经审计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3,885.39万元，根据中威正信评报字（2022）第1059号资产评估报告，三聚绿源净资产评估价值为2.43万元。以三聚绿源截至2022年09月30日的经审计的净资产评估价值2.43万元人民币为参考，拟确定公司在北交所的首次挂牌价格为不低于2.407234 万元人民币（按实缴注册资本比例计算）。由于本次转让方式为在北京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受让方和最终交

易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同时，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确认具体协议内容、签署有关协议和交易文件、办理股权过户手续等。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拟通过挂牌方式转让控股子公司北京三聚绿源有限公司80.0235%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5）。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北京海新致低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目前持有公司股份692,632,562股，占公司现有总股本的29.48%）提出的关于增加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通知：鉴于公司将于2022年10月25日即将召开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从提高公司决策效率的角度考虑，提请公司董事会将《关于拟通过挂牌方式转让控股子公司北京三聚绿源有限公司80.0235%股权的议案》以临时提案的方式提交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将《关于拟通过挂牌方式转让控股子公司北京三聚绿源有限公司80.0235%股权的议案》提交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6）。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北京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0月14日